

# 昆明市五华区昭宗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昭宗小村、昭宗大村、依禄村、河底村）—安置房项目（01 地块、02 地块）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服务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昆明市五华区昭宗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昭宗小村、昭宗大村、依禄村、河底村）—安置房项目（项目名称）已由昆明市五华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对昆明市五华区昭宗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昭宗小村、昭宗大村、依禄村、河底村）—安置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五发改投资〔2024〕25号）、《关于对昆明市五华区昭宗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昭宗小村、昭宗大村、依禄村、河底村）—安置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的批复》（五发改投资〔2024〕29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昆明市五华区绿色城市更新改造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人为昆明市五华区绿色城市更新改造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于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云南铭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受昆明市五华区绿色城市更新改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现对本项目01地块、02地块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用地面积 57426.66 平方米（其中：01 地块用地面积 42333.33 平方米，02 地块用地面积 15093.3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08975.46 平方米（其中：01 地块建筑面积 152917.45 平方米，02 地块建筑面积 56058.01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150290.8 平方米（其中：01 地块地上建筑面积 111201.65 平方米，02 地块地上建筑面积 39089.1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8684.66 平方米（其中：01 地块地下建筑面积 41715.8 平方米，02 地块地下建筑面积 16968.86 平方米）。

2.2 招标范围：完成昆明市五华区昭宗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昭宗小村、昭宗大村、依禄村、河底村）—安置房项目（01 地块、02 地块）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及相关后续服务等工作内容，并且完成设计全套成果资料制作，确保设计成果通过有关部门审核、备案，直至取得初步设计批复。其中：初步设计（含概算）包含主体工程初步设计、景观设计、精装设计（仅包含住宅公区）、护坡及边坡支护设计、其它与本项目初设相关的所有专项设计，设计深度及成果应达到国家对初步设计的要求，部分专项设计若无国家相应的深度要求，以招标人对专项设计方案的实际要求为准。本项目建安工程费约 82876.2 万元，设计费招标金额约 1354.848 万元。

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实际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

2.3 建设地点：昆明市五华区昭宗片区（01 地块、02 地块）。

2.4 设计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2.5 质量要求：设计成果必须满足现行国家标准、规范和强制性条文中的设计深度要求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和省、市相关规定，并且满足招标人就工程设计提出的要求，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设计图满足施工要求且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查、备案和审批，并对其负责编制的成果文件承担终身质量责任。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行贿犯罪档案信息查询，招标人等可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相关信息。

3.2 本项目对失信被执行人，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执行。由招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给评标委员会。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处理方法和评标标准：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的通知》（昆政规〔2019〕2号）、《关于规范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联合惩戒运用的通知》（昆政务通〔2020〕9号）执行。

3.3 对严重失信主体按照《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昆政规〔2019〕2号）执行。

3.4 投标人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3.5 资质要求：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3.6 企业业绩要求：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 1 个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项目。

3.7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且为本单位人员。

3.8 财务要求：提供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未经审计的，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或加盖公章的公司财务情况说明）。

3.9 信誉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受到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行为。

####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登录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km>），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招标文件（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 6. 投标文件的上传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 <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km>，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开标网址：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km>）。

注：①开标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km>）及附件。②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开标大厅，并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在线签到、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③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回复。在规定的异议询问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④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page=k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昆明市五华区绿色城市更新改造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人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云瑞西路 35 号南楼 2 层

招标人联系人：马老师

招标人联系电话：0871-63126400

招标代理名称：云南铭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地址：昆明市五华区王筇路 49 号五华科创大厦 14 楼 07 室

招标代理联系人：贺兴文 李国涛 赵仕焜 尹正国 杨玲英

招标代理联系电话：0871-65093696 18213883241

监督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昆明市五华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0871-64153148）